沙汛指〔2025〕1号

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关于启动防汛救灾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管委会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监测预警，5月21日夜间我区气候为雷阵雨，雨量大到暴雨，气温25～32℃；22日白天阵雨，气温25～29℃，22日夜间到23日白天多云，气温23～33℃；23日夜间到24日白天分散阵雨转多云，气温22～31℃。根据《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决定于5月21日18时启动防汛救灾IV级应急响应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监测预警

区气象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等部门要密切关注雨情、汛情、内涝、危房、地灾等信息和隐患的发展变化情况，及时会商研判，加密预报频次，滚动做好专业预测预报，各镇街、管委会、区防指有关成员单位要按照“分片包干”和“分行业分级叫应”原则，及时将雨情、水情、险情等重要信息第一时间“叫应”到户到人。

二、加强应急处置

各镇街、管委会、区防指有关成员单位领导要坐镇指挥，有关负责人要加强雨中巡查、雨后核查，及时高效开展应急处置工作。消防救援、道路抢通、排水除涝、城市管理、交通疏导、物资运输及各镇街综合应急队等各级各类救援队伍要全部进入“应急”状态，一旦发生灾险情，要切实做到迅速出动、果断管制、高效疏导、科学处置。

三、加强值班值守

各镇街、管委会、区防指有关成员单位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班、值班员24小时在岗值班要求，坚决避免脱岗、漏岗和电话漏接等情况发生。

四、加强信息报送

各镇街、管委会、区防指有关成员单位要全面加强灾险情信息收集，严格做到灾险情发生后30分钟内电话、60分钟内书面报告。区应急指挥中心值班电话：65465906，传真：65401463。

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 2025年5月2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